

立足检察职能 服务发展大局

送法进校园 护航未成年人成长



封丘县检察院检察官到特殊教育学校讲法治课,常态化开展送法进校园活动

本报讯“我们将始终坚持维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坚持教育、挽救、感化触法未成年人,系好青少年第一

颗‘法治的扣子’。”封丘县检察院相关负责人表示。

近年来,封丘县检察院不断丰富

法治教育形式和内容,持续开展送法进校园,推动法治教育工作常态化,帮助广大青少年树立法律意识,增强法治观念,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撑起一片法治的蓝天。

该院通过“实地+网络”一体推进新时代法治宣传工作,助力未成年人法治意识提升,为化解矛盾打下良好基础。同时,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坚持“教育、感化、挽救”的方针,与县妇联成立未成年人观护帮教基地,认真履行未成年人检察工作职责,预防和减少未成年人刑事犯罪。

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培养青少年爱党爱国情怀,增强青少年遵纪守法意识,11月16日,封丘县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别少杰走进潘店镇油坊初级中学,为该校九年级学生讲授了一堂内涵丰富的思政课。

别少杰结合国际国内形势,以“不负青春、不负韶华,做爱党爱国品学兼优的新时代好少年”为题,引经据典,旁征博引,运用生动的案例

进行讲解,引导学生“做一个爱党、爱国的人,做一个铭记历史的人,做一个有理想信念的人,做一个健康成长的人”。最后,别少杰立足检察实际,围绕未成年人违法犯罪主要表现等方面内容,为学生讲授青少年违法犯罪的常见情形和相关法律知识,并提出了五点要求:一是远离网络犯罪;二是谨防电信诈骗;三是规范自身言行;四是培养高尚情趣;五是砥砺顽强品格。他勉励同学们要厚植爱国情怀,坚定理想信念,养成良好习惯,做学法、懂法、守法、用法的新时代好少年,在新时代新征程听党话、跟党走,勇毅前行。

随后,检察官为学生发放了未成年人保护普法宣传手册与彩页,进一步提升学生法律知识素养。

常态化开展送法进校园活动,不仅增强了学生法治意识,提高自我保护能力,更是从源头上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为建设平安法治校园、构建和谐平安封丘提供有力法治保障。

(王朝旭文/图)

封丘县检察院 开展案件庭审观摩评议

本报讯 为进一步提升检察人员出庭公诉能力和水平,推动检察业务高质量发展,近日,封丘县检察院组织检察人员到封丘县法院观摩庭审。参与庭审观摩的还有封丘县纪委监委、封丘县财政局工作人员。

庭审过程中,到场观摩的检察人员通过观摩该案公诉人审理、辩论的全过程,学习借鉴公诉人庭审时过硬的业务本领、敏捷的思维和雄辩的口才。

庭审结束后,该院组织观摩人员进行座谈交流,分析评议公诉人出庭时的优点和不足。

庭审观摩主要目的是促进刑检庭

审的规范化,增强法庭审理的严肃性,提高庭审质量及司法公信力。此次庭审观摩活动的开展,既发挥了业务骨干的庭审示范作用,也让年轻检察官、书记员在亲身体会中得到了良好锻炼。

下一步,封丘县检察院将通过不断学习交流,实战实训,找差距、补短板、提能力、强作风,真正把高质量的要求落实到每一个案件办理中,落实到每一个办案环节中,不断提升出庭应诉的能力和水平,助推封丘县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

(李闯)

封丘县检察院 参与食品安全宣传周活动

本报讯 为提升群众食品安全意识,营造食品安全社会共治的浓厚氛围,11月28日,封丘县检察院在公园南门积极参与县食品安全宣传周活动,切实保障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活动现场,检察干警通过悬挂横幅标语、发放宣传页、现场解答等形式,向群众耐心细致地讲解食品安全相关知识。同时,结合案例向群众深入讲解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应承担的法律责任以及如何追

究涉及食品安全类犯罪刑事责任,增强群众食品安全意识及维权意识。

食品安全事关千家万户,事关民生福祉。此次宣传活动向群众普及了食品安全知识,进一步提高了群众对食品安全的重视程度。下一步,封丘县检察院将坚持立足检察职能,在持续加大打击食品安全类犯罪力度的同时,积极能动履职,为筑牢食品安全防线提供检察保障。

(李闯)

重温红色历史 传承红色精神

封丘县检察院开展主题党日活动

本报讯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让党员进一步接受党的优良传统教育,增强党性观念,加强党性修养,改进工作作风,充分发挥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11月17日,封丘县检察院组织党员干部赴赵岗镇杏园村杏园党支部遗址参观学习,并开展“重温红色历史、传承红色精神”主题党日活动。

“赵岗镇杏园党支部是在抗日战争的烽火中封丘县创建的第一个支部,长封区委又是在杏园支部的基础上创建的。星星之火可以燎原。长封区委成立后中国共产党就以燎原之势在封丘蓬勃地发展起来……”大家认真聆听讲解员讲述封丘这片红色热土上发生的革命故事,了解了中国

共产党人前赴后继的伟大壮举。

参观结束后,全体党员干部面向党旗重温入党誓词,举起右拳,庄严宣誓:“我志愿加入中国共产党,拥护党的纲领,遵守党的章程……”铿锵有力的誓词,震撼人心,宣示着自己对党的庄严承诺和坚定信仰,永葆共产党员的政治本色。

通过此次参观学习,全体党员干部深切感悟到了革命先辈对党忠诚、严守纪律、不屈不挠和浴血奋战的革命精神,也深切感受到现在幸福生活的来之不易。大家纷纷表示,要继承和发扬革命先烈遗志,立足岗位、积极工作,充分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为封丘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贡献力量。

(聂建红文/图)



封丘县检察院开展“重温红色历史、传承红色精神”主题党日活动

筑牢住宅小区消防安全“防火墙”

本报讯 为积极推进辖区消防安全建设工作,消除辖区内住宅消防隐患,连日来,封丘县检察院多次实地走访、现场勘查,并询问物业公司人员,对封丘县东方名郡、嘉祥名郡等住宅小区开展消防安全隐患排查,查明多个小区不同程度存在安全疏散通道和消防通道被随意占用、堵塞,消防设施未按标准配备或人为损坏等消防安全隐患突出问题。

“以前遇到这种事,我们不知道该如何运用法律维护权益,现在好了,检察官来到了家门口。”附近居民激动地说。该院领导高度重视,适时启动行政公益诉讼诉前程序,与消防部门共同开展住宅小区消防安全隐患排查行动,针对存在的问题建议城建部门履行消防安全监管职能,督促物业公司落实消防主体责任。

经跟踪回访,相关部门已根据检察建议积极履职,有效解决辖区内住宅小区消防安全隐患和物业公司消防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等突出问题,切实维护了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李炳双)

守护企业安全生产“生命线”

本报讯 封丘县地处河南省东北部,辖19个乡镇,人口众多,劳动密集型企业较多,消防安全是该县企业安全生产的重中之重。

经封丘县检察院排查,封丘县辖区内爱贝服饰、新星制衣、初心制衣等多家企业存在消防器材损坏、安全疏散通道堵塞等消防问题。为切实排除企业生产安全隐患,防范化解企业安全生产事故发生,封丘县检察院将目光投向辖区内生产企业,积极开

展企业消防安全监督检查活动。同时,针对辖区生产企业消防安全情况进行公益诉讼调查,形成诉前检察建议,督促属地政府落实监管和主体责任,建议辖区内城关镇、李庄镇、曹岗镇等开展消防安全专项整治,建立完善安全排查长效机制,履行消防安全宣传责任,实现辖区消防安全常态化、动态化监管,确保生产安全“零事故”。

(李卓攀)

离婚纠纷巧调解 化解矛盾促和谐

本报讯 近年来,封丘县检察院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贯彻落实“枫桥经验”,切实强化法律监督,积极探索矛盾纠纷化解长效机制,妥善化解各类矛盾纠纷,打通检察助力基层治理的“最后一公里”,让老百姓在家门口就能享受到高效的检察服务。

2022年2月14日,王某和妻子张某某因琐事发生激烈口角,随后,王某控制不住情绪,用手打、脚踢的方式对张某某进行殴打。

受害人张某某选择了报警维护自己的权益。经鉴定,张某某损伤轻伤二级。2022年7月14日,王某因涉嫌故意伤害罪被移送封丘县检察院审查起诉。受理这起刑事案件后,承办检察官很重视,认真听取了受害人张某某的意见。据张某某描述,平日里,王某对她和孩子很好,也表达了同意和解的意愿。经过承办检察官调解,王某积极认错,向张某某及其家人保证改正不良习惯,张某某对王某表

示谅解并出具谅解书,双方婚姻得以存续。

承办检察官向封丘县司法局送达了《社会调查委托函》,对王某的社会危险性进行调查,并且到当事人村庄了解双方家庭关系、纠纷症结,对当事人进行回访,通过与村干部及街坊邻居沟通,进一步了解王某、张某某家庭生活状态。2022年9月2日,封丘县检察院依法对王某作不起诉决定。

本案系婚姻家庭之间因琐事引起的轻伤害刑事案件,检察官注重矛盾化解,依法充分适用认罪认罚、刑事和解规定。与当事人所在村委会干部进行深入交流和沟通,共同探讨维护村域社会治安相关问题和举措,改被动为主动,有效化解了矛盾纠纷,促进社会和谐。下一步,该院将落实“三零”创建工作要求,扎实开展“六防六促”活动,推动实现案件办理三个效果的统一。

(聂建红)

暖暖饺子情 送爱到家中



封丘县检察院党组组织干警志愿者开展走访慰问困难群众“迎冬至送饺子”活动

本报讯 俗话说:“冬至大如年,人间小团圆”。冬至是中国农历中一个重要的节气,也是中华民族的传统节日。日前,封丘县检察院党组组织干警志愿者开展走访慰问困难群众“迎冬至送饺子”活动。

走访过程中,志愿者将饺子送到老人手中。一位老人拉着志愿者的手感动地说:“我正想着要准备食材包饺子呢,你们就给我们送来了,真是太及时、太贴心了。”在送饺子的同时,志愿者还详细询问他们的身体、生活状况,叮嘱老人要做好防寒保暖工作,多注

意用火用电安全,防止线路老化引发火灾。

对于一些行动不便的老人,志愿者更是主动帮忙打扫卫生、购买生活用品等。看着志愿者们忙碌的身影,老人十分感动,不停地说着感谢的话。

饺子虽小,却像冬日里的一缕暖阳,给困难家庭送上关心和温暖。下一步,该院将持续关注群众所需所盼,不定期开展送温暖活动,让关爱成为一种传统,让温暖传递到每一个角落。

(王明珠文/图)

党员社区“双报到” 志愿服务暖民心

本报讯 为扎实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充分发挥党员干部联系群众、服务群众的先锋模范作用,封丘县检察院积极引导广大在职党员从办公室走向社区基层党组织,开展志愿服务活动,政策宣传解读、为社区建设出谋划策,用实际行动为居民提供多样化、精细化服务。

慰问困难党员,让温暖抵达每一个角落。在中秋节、重阳节等重大节日,组织“双报到”党员干部看望慰问困难党员、退休老党员,帮

助老人收拾家里卫生死角、购置重物,并了解老人的身体情况和生活需求,帮助解决老人生活中的“急难愁盼”问题,让他们充分感受到党的关怀和温暖。

开展社区志愿服务活动。在职党员主动进社区亮身份、践承诺、做表率,认领各类志愿服务,参与社区治理和服务群众。“双报到”党员表现出极大的劳动热情,他们分工明确,相互协作,主要对社区楼道、绿化带、主次干道、公园广场等场所进行清理。还有部分党员在社区帮助居民

维修水井设备以及小区监控设施,以实际行动践行了党员“双报到”活动宗旨。

立足检察职能,做好普法宣传工作。通过发放宣传资料、现场解答群众咨询、典型案例释法等方式,从不同角度向群众宣讲防范非法集资、电信网络诈骗、养老诈骗、酒驾醉驾等法律法规,深入浅出地进行现场释法说理,告诫居民群众要知法、懂法、守法、用法,为居民群众提供快捷高效的法律服务,助力平安社区建设。为切实提高检察履职的服务水平,向社

区、群众“开门纳谏”,征集群众的意见建议,发放征求意见建议表,主动寻找检察工作与社区群众需求的结合点。

封丘县检察院将继续发挥桥梁纽带作用,将党员“双报到”作为党建工作的有效载体和有力抓手,经常性组织党员干部走进社区,解锁“微心愿”,让一个个“小惊喜”汇聚成“大温暖”,用实际行动彰显新时代检察干警的社会担当,推动主题教育扎实开展,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

(王明珠)



封丘县检察院“一路‘童’行”志愿服务项目荣获新乡市文明实践志愿服务项目大赛三等奖。图为颁奖现场

李炳双摄